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3年11月24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俞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主席及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俞正元先生、俞涛先生、谢仕林先生、罗兵先生、李绍斌先生、黄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俞正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选举俞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选举谢仕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选举罗兵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 选举李绍斌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 选举黄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共荣先生、阎孟昆先生、蚁泽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陈共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选举阎孟昆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选举蚁泽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审

议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为更全面体现公司战略布局及发展规划，实现集团化管理，深化产业布局，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公司名称由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公司名称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拟变更公司名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实际、发展规划，同时结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全面落实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的要求，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文件和《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特制定《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指定公司办公室员工办理变更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指定公司办公室人员杜攀先生、郑国先生办理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公司章程》、及董事、监事等变更事项的工商登记事宜。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同意指定公司办公室员工办理变更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1.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9 日

附件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俞正元：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39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长沙水利机电局、广州军区株洲农药厂、长沙变压器厂。曾任长沙电缆附件厂厂长、党委书记，长沙电缆附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沙长缆电工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俞正元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8,498,834 股，占比 35.47%，公司董事长俞涛先生系俞正元先生之子。除上述关系外，俞正元先生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俞正元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俞正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俞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中国科技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长沙电缆附件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长沙长缆电工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长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长缆科技创新（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长缆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俞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俞正元先生系俞涛先生之父。除上述关系外，俞涛先生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俞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俞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谢仕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长沙电缆附件厂。曾任长沙电缆附件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工艺工装室主任、公司副总工程师、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长沙长缆电工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谢仕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60,667 股，占比 0.70%。谢仕林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谢仕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谢仕林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罗 兵：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5 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长沙电缆附件厂财务主管，长沙电缆附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沙长缆电工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罗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00,013 股，占比 1.55%。罗兵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罗兵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罗兵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绍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长沙电缆附件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设计室副主任、设计室主

任，公司技术部主任、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长沙长缆电工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李绍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李绍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李绍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湖南开元会计师事务所。曾任湖南爱尔医疗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高级项目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长沙长缆电工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黄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黄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黄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共荣: 男,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62年9月出生, 会计学博士, 湖南大学教授, 湖南省预算会计学会理事, 副秘书长, 湖南省价格协会常务理事, 湖南省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 湖南省财务学会常务理事, 副会长, 湖南省金融会计学会理事。曾任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长沙远大住宅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恒茂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共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陈共荣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陈共荣先生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 陈共荣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阎孟昆: 男,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65年1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全国电线电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电力行业电力电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历任武汉高压研究所高级工程师,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高级工程师, 现任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分院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长期从事500kV及以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的研究和技术服务等工作。现任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阎孟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阎孟昆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

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阎孟昆先生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阎孟昆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蚁泽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 年 8 月出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长期从事电网技术管理工作。曾任中国标准化委员会委员、广东省电力实业发展总公司副总经理、广州供电局输电部主任、书记，广州供电局副总工程师。

蚁泽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蚁泽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蚁泽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